

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2024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宁陕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开展各项检察工作，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对宁陕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宁陕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安康市人民检察院的领导并对其进行负责。主要职责是：

1、对于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2、对于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等侦查机关侦查的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起诉或者不起诉。并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3、对于刑事案件提起公诉，支持公诉；对于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是否正确和审判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4、对于监狱、看守所等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5、对于人民法院的民事审判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

6、对于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于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效力的判决、裁定发现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依法提出抗诉。办理本院管辖的公益性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提出检察建议。

（二）内设机构

宁陕县宁陕县人民检察院是财政全额拨款的政法单位，无下属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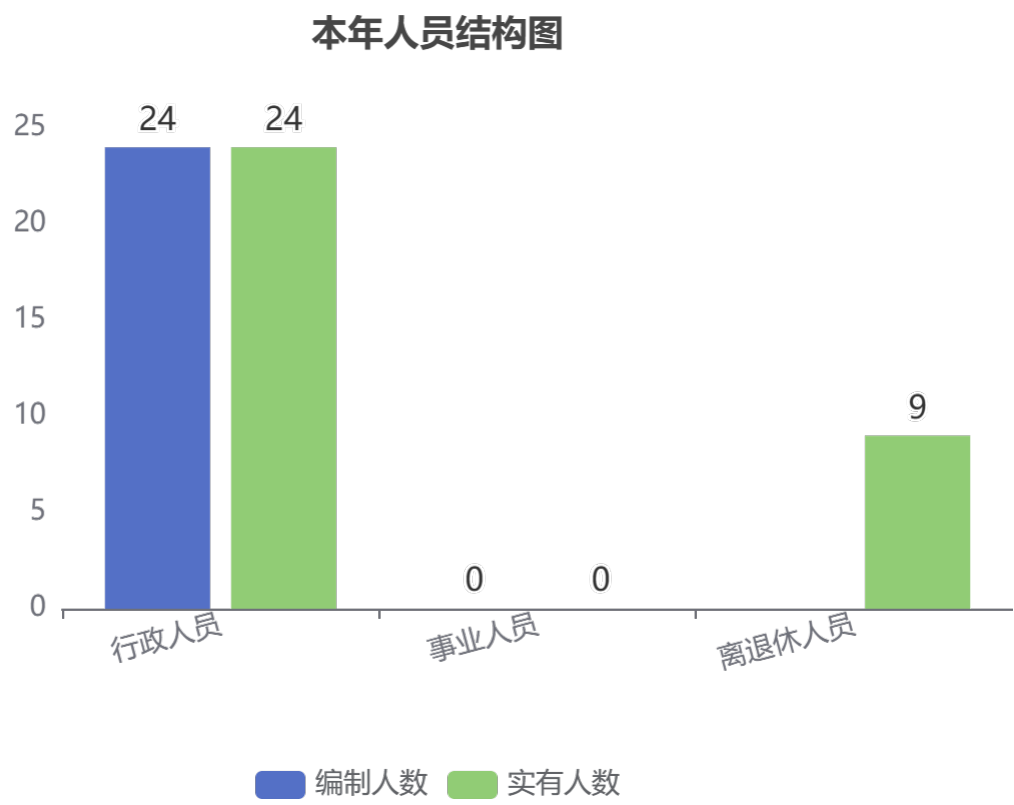
我院内设办公室、政治部、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宁陕县人民检察院的本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24人，其中行政编制24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24人，其中行政24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9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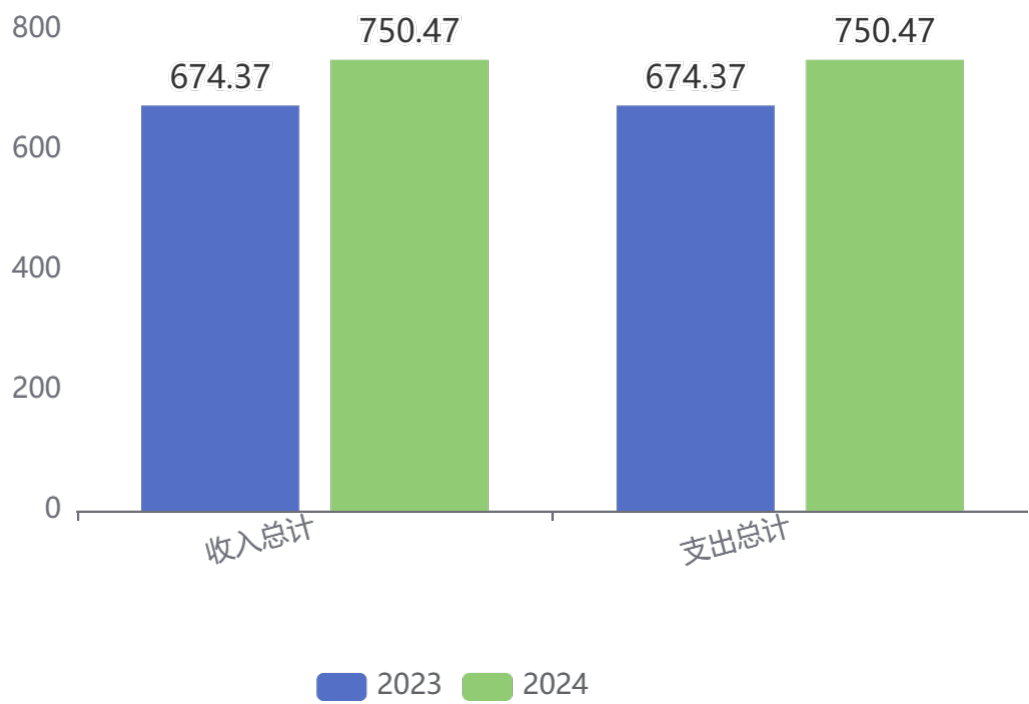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750.4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76.10万元，增长11.2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量增加属于正常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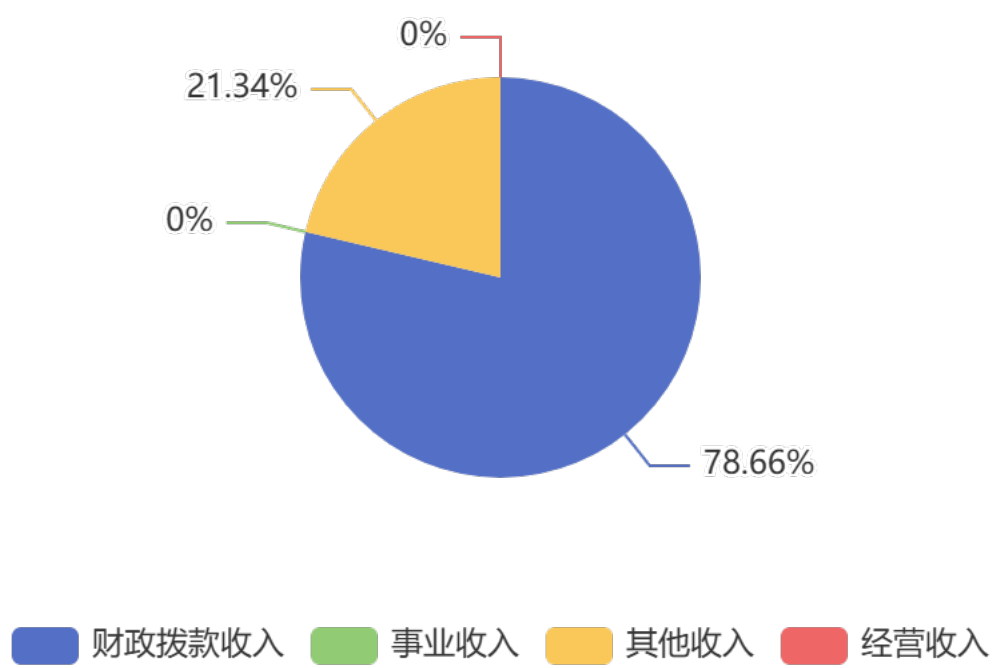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50.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90.33万元，占78.66%；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60.14万元，占21.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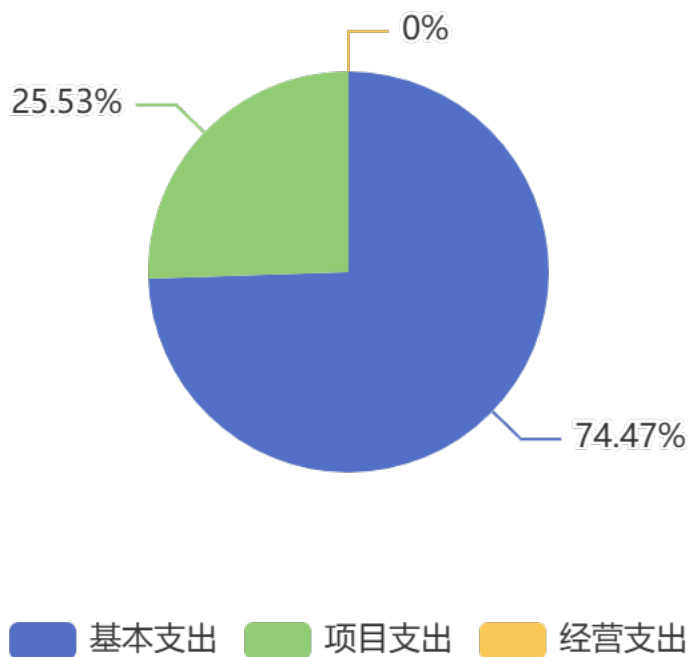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00.0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1.37万元，占74.47%；项目支出178.70万元，占25.53%；经营支出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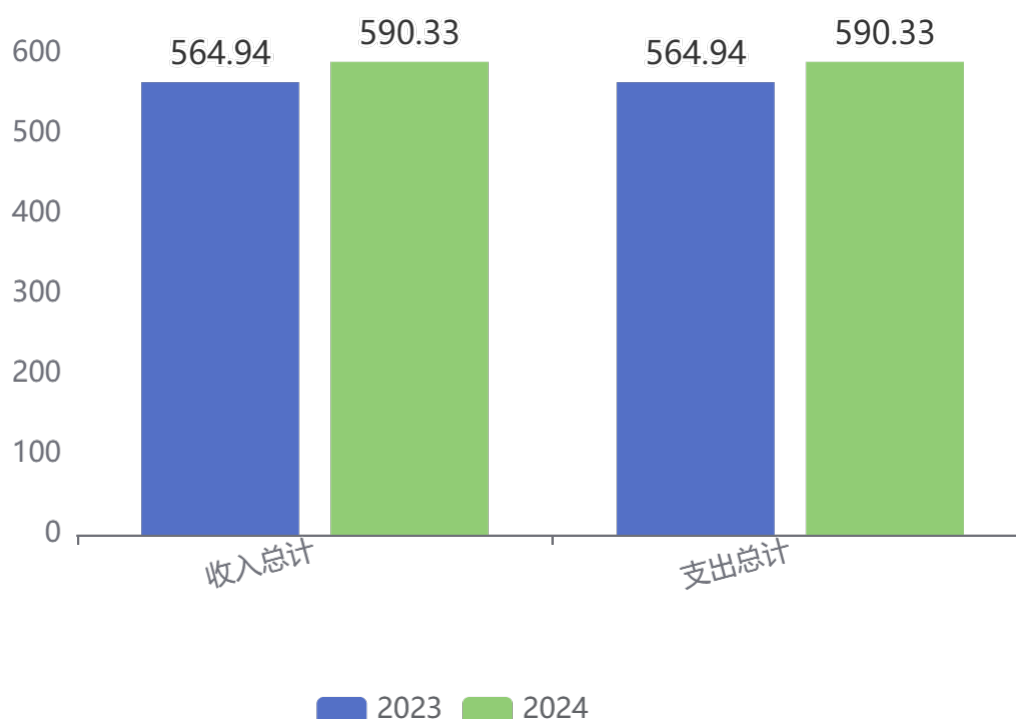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590.3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25.39万元，增长4.4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量增加属于正常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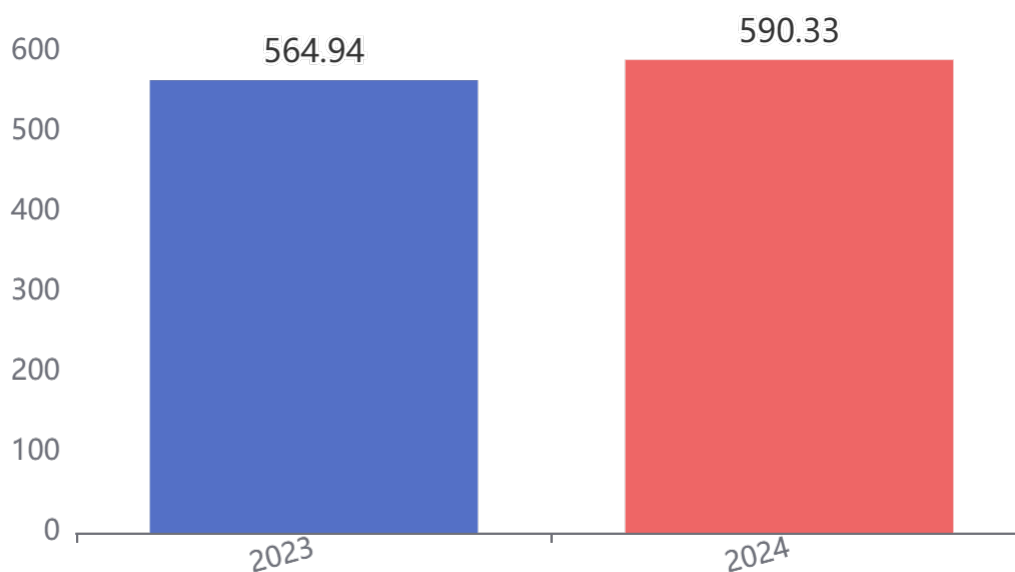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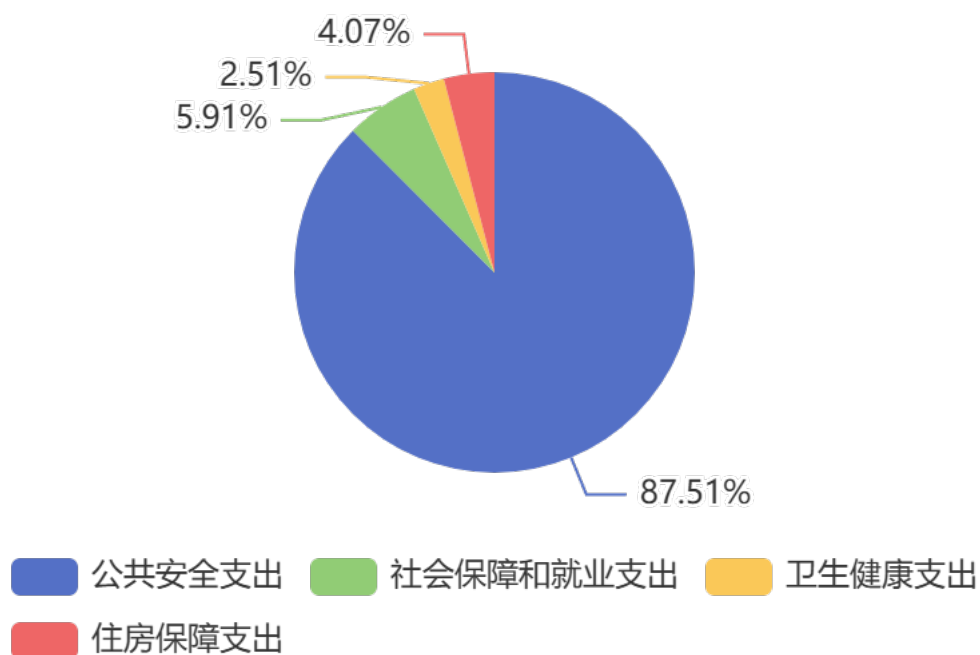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36.52万元，全年预算590.33万元，支出决算590.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24%，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4.32%。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5.39万元，增长4.4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案业务量增加属于正常增长。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69.78万元，全年预算269.78万元，支出决算269.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3%，完成全年预算的99.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

因是人员经费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年初预算247万元，全年预算247万元，支出决算247.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1.53万元，全年预算1.53万元，支出决算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33.36万元，全年预算33.36万元，支出决算3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于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1.12万元，全年预算11.12万元，支出决算11.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3.71万元，全年预算3.71万元，支出决算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于预算数持平。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4万元，全年预算24万元，支出决算24.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决算数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11.6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58.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公用经费53.2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4万元，全年预算14万元，支出决算13.85万元，完成预算的98.93%，完成全年预算的98.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三公经费。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11万元，支出决算10.8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7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14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运行费。主要用于车辆修理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3万元，支出决算2.98万元，完成预算的99.33%，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2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98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0个，来宾156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9.82万元，支出决算59.29万元，完成预算的119%。支出决算比上年下降1.53万元，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过紧日子。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主要是执法办案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制度体系，出台了《宁陕县人民检察院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了由办公室牵头，财务人员主办，分管领导主抓的绩效管理职能。组织开展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健全多元化民事检察监督格局，完善行政诉讼监督工作机制，加强控告申诉检察工作，坚决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90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436.52万元，执行数590.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院坚持从加强对财政经费的使用管理，一是“统控”。统筹规划，科学管理。根据经费的规定用途和使用范围，结合我院年度经费预算安排，做到保办案，保重点。二是“严管”。严肃纪律，严格管理。三是“俭花” 加强勤俭建院教育，严禁铺张浪费，规范管理，有效降低了费用，提高了经费的利用率。由于我院小人员不足，财务人员对业务还需要加强学习，才能充分用好财政资金。 下一步我院加强对财务监督和经费的支出监管，提高对经费的使用效率，防止资金损失和浪费。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宁陕县人民法院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任务1	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宁陕、法治宁陕，为奋力谱写宁陕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更高水平的法治服务。		436.52	436.52		590.33	590.33
	金额合计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政法工作会议和检察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十四届十一次全会和政法工作会议部署，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通落实“五项要求”“五个扎实”，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宁陕、法治宁陕，为奋力谱写宁陕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更高水平的法治服务。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来陕考察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政法工作会议和检察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十四届十一次全会和政法工作会议部署，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通落实“五项要求”“五个扎实”，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宁陕、法治宁陕，为奋力谱写宁陕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更高水平的法治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量			≥310件		320件
		质量指标	案件审结数			≥95%		≥95%
		时效指标	2024年度			12个月		12个月
		成本指标	部门整体预算			436.52万元		590.33万元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司法办案率			≥95%		≥9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检察业务水平			长期		完成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97%		≥97%
总分								

目评表

院			
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他资金			
	100	100%	100
	100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 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 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政法工作会 、真落实县委十四届十一次全会和政法工作会议部署， 、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通落实“五项要求”“五 ）、谋发展、重自强，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助力 法治宁陕，为奋力谱写宁陕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0件	10	10	
07%	10	10	
1个月	10	10	
.33	10	10	
07%	10	10	
成	10	10	
07%	10	1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宁陕县人民检察院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个单位收支情况无代管单位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5-2292506。

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90.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26.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60.1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4.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4.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50.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700.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0.40
总计	30	750.47	总计	60	750.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合计	750.47	590.33					160.1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6.73	516.60					160.14
20404	检察	676.73	516.60					160.14
2040401	行政运行	429.73	269.60					160.1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47.00	24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9	34.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89	34.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3	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6	33.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3	14.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3	14.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2	11.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	3.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0	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0	2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0	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700.07	521.37	178.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6.34	447.64	178.70			
20404	检察	626.34	447.64	178.70			
2040401	行政运行	379.34	379.3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47.00	68.30	17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9	34.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89	34.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3	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6	33.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3	14.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3	14.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2	11.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	3.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0	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0	2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0	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90.33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16.60	516.6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89	34.8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4.83	14.8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00	24.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90.33	本年支出合计	59	590.33	590.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90.33	总计	64	590.33	590.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90.33	411.63	178.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16.60	337.90	178.70
20404	检察	516.60	337.90	178.70
2040401	行政运行	269.60	269.6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47.00	68.30	17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9	34.8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89	34.8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3	1.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36	33.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83	14.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83	14.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12	11.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71	3.7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00	24.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00	2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0	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6.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01.77	30201	办公费	2.3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86.94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56.27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2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36	30206	电费	8.3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2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30211	差旅费	5.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8.84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2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7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93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3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358.34	公用经费合计					53.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6
	栏次			3	4	5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宁陕县人民检察院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4.00		11.00		11.00	3.00		
决算数	13.85		10.86		10.86	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